

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
102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務工作說明會紀錄

日期：102年8月29日（星期四）上午8時30分起

地點：會議室

主持人：洪校長錫璿

記錄：梁麗卿

出席：如簽到表。

壹、主席致詞：確認議程。

貳、上次會議提案事項執行情形報告：文字修正後確認（修正提案單位、執行單位為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）。

案號	案由	提案單位	決議情形	執行單位	執行情形
臨時動議	審議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、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。	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	文字修正後通過（詳如附件一、二）。	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	依決議執行

參、102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提案決議事項報告：

案號	案由	提案單位	決議情形
一	103年教育儲蓄專戶申請。	教務處	提案通過。
二	修改本校導師輪替辦法。	訓導處	序號一：提案通過。 序號二：提案擱置，請訓導處充分集老師意見下次校務會議。 序號三：提案通過。

肆、校務工作報告：(參閱校務會議資料第2-12頁暨校務會議紀錄第1-3頁)

教務處補充報告：

- 一、本學期三次段考：第8、14、21週，請各考科老師確實掌握教學進度。
- 二、第八節課輔：七年級不開課、八年級：週二至週四開課、九年級：週一至週五開課。
- 三、重要研習暨會議如不克參加，請老師依規定事先辦理請假。
- 四、9月14日（星期六）晚上學校日，請老師配合事先上傳教學計畫（包括評分規準），如有獲排入班說明，請務必當面向家長說明評分規準；相關活動規劃，將於下週向導師詳細說明，俾提供家長更多相關資訊。
- 五、落實教師日誌查核，請老師確實依教學進度授課。

六、因應第八節課後結餘款不足支應段考排版印刷費用，本學期起請老師配合繳交段考成卷及電子檔。

七、請導師協助輔導晨光閱讀及英聽。

八、國語日報提供訂閱中學生報，自9月5日起，1年共50期，優惠價600元，意者請洽教務處登記。

九、12年國教最新訊息暨相關專業能力研習，請分別參閱102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工作說明會教務處書面資料第10-25頁暨末頁說明。

訓導處補充報告：

一、各組成員介紹(略)。

二、各組業務說明(略)。

三、期許本學期訓導業務穩定中求發展。

總務處補充報告：

一、「日新、達德樓及活動中心廁所整修工程」逾期未完工，已要求廠商將工地圍籬清楚區隔，騰出走廊供師生通行，至遲於2週內竣工並清理場地。

二、明(8月30)日將致學生攜回「校長給家長的一封信」，說明開學初始學校工程施工狀況；敬請老師協助指導要求學生勿擅入工地圍籬，以免偶發因素，致發生危險。

三、「校園監視系統改善工程」已完工，主機6套分置校長室、總務處、輔導室、訓導處、補校、警衛室，由訓導處、總務處負責監控，如發現主機無法正常顯示，請即時通知總務處進行修復。

四、本學期新增日新3樓專任辦公室。

五、開學前總務處將清理教師辦公室多餘櫥櫃(一人一櫃)；開學後一週內配合張貼確定之辦公室座位表。

六、落實政府四省計畫：繼續推動「省水、省電、省油、省紙」措施，加強宣導推動節能減紙續階方案政策，以不影響教學效果，結合環保議題，辦理各項教學活動。

輔導室補充報告：

一、成員介紹(略)。

二、10月18-24日假本校辦理2013中華民國全國運動會圍棋比賽。

三、9月3日導師會報將發下102學年度安心就學方案相關調查表，班級如有經濟弱勢或家庭突遭變故學生，請老師配合於9月6日前協助通報。

四、辦理城中扶輪社、扶親獎助學金。

五、9月14日(星期六)晚上學校日，請老師配合事先上傳相關檔案，如需請假請於1週前依程序辦理。

六、本學期辦理生涯發展適性輔導、兒少保、特教研習，請老師配合依規定完成研習時數。

七、辦理教師小幫手認輔工作，請教師協助繼續關懷輔導。

補校補充報告：感謝各處室協助補校相關業務推動。

人事室補充報告：

- 一、人事異動、代理代課教師介紹（略）。
- 二、102年教師節紀念品改以等值禮券致贈，屆時請協助簽收俾辦理核銷。
- 三、請配合於9月28日前申請子女教育補助費；老師如有取得更高學位，亦請於期間內洽人事室登記。
- 四、電話、地址、e-mail如有異動，請洽人事室登記，以免聯絡資訊未即時更新，致損權益。

會計室補充報告：103年預算編列完成，目前送議會審議中。

合作社報告：

- 一、本學年度合作社理事主席：蘇郁欽老師；經理：彭成龍老師。
- 二、依例提供教職員工就讀本校子女2,000元服裝補助。
- 三、正式編制員工、2年以上代課教師，依規定繳交100元股金享有合作社社員福利。

伍、校長結論：

- 一、感謝合作社經營辛勞。
- 二、配合12年國教政策，教師成立專業學習社群即教師學習共同體，進行教學研究、校長觀課，以活化教學為校務重點，提供學生更具成效學習。
- 三、教育部12年國民基本教育中等學校教師教學專業能力研習五堂課18小時，請老師務必依規定完成研習時數及測驗。
- 四、請教務處因應103年高中高職特色招生及國中教育會考規劃教學課程、藉由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建立，思維活化教學內容。
- 六、配合國中適性輔導e化導航，教師承擔責任、觀察、回饋。
- 七、配合教育局適性輔導資優方案，爭取師資人力及相關經費補助。
- 八、加強學生品格教育、正向管教學生，建立學生是非觀念，老師態度宜溫和而堅定，如有需要可協同教師或行政伙伴處理。
- 九、未來將積極參加校務評比，藉以協助檢視並達成各項指標，屆時請老師全力配合。
- 十、102年度「中庭地坪及週邊設施改善工程」納入小舞臺設計，活潑多元有朝氣，施工期間，更要求廠商注意噪音管理及動線安排，以確保師生安全無虞。
- 十一、103年度將進行第二期專科教室（生科、烹飪教室）環境改善工程、游泳池整修工程，教師辦公室環境改善工程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

一、訓導處黃常明主任：

- (一) 感謝劉儼琪老師、蘇文正老師、劉家成老師放棄導師輪替輪休機會，犧牲奉獻精神，值得表揚嘉許。
- (二) 感謝王敬輝老師不計辛勞、同意長代2個月導師。

二、訓導處訓育組何孔玥組長：

(一) 依照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2 年 8 月 5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238072700 號函示，輔導科專任教師不宜代理導師職務，因此新學期每位專任老師將會有 2 個第一順位代理班級，請專任教師體諒配合，也請導師同仁若請假務必先知會職務代理人以便業務交接，若為長時間請假，可自行協調第一順位或第二順位代理人協助工作。若協調代理人仍有困難，訓導處必定責無旁貸致力協助。

(二) 開學典禮流程（略）。

校長：

- (一) 由衷感謝老師犧牲奉獻、全心全力投入教育志業。
- (二) 請訓導處研議導師長假代理導師制度，落實實質代理、輪替制度化，以解決長代困擾。

三、人事室馬月娥主任：

- (一) 再度感謝 101 學年度教評會委員辦理教師甄選辛勞。
- (二) 建議老師積極擴大參與教評會委員及成績考核委員普選。

校長：鼓勵老師積極參與並樂意學習承擔責任。

四、吳光亞老師：

- (一) 建議總務處增購補足會議室供容納最大座椅數。
- (二) 感謝輔導室辦理兒少保研習，也提醒呼籲同仁，依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規定：學校校長、教師、職員或工友知悉服務學校發生疑似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者，應立即按學校防治規定所定權責向學校權責人員通報，並由學校權責人員依相關法律規定向直轄市、縣（市）社政及教育主管機關通報，至遲不得超過二十四小時。

校長：感謝光亞老師提醒，除依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規定時間通報，也請輔導室配合製發通報單，依相關程序處理。

七、散會：上午 10 時 8 分。